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136號3樓

電話：(02)265817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5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5~22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2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3~39		六 ~ 二 一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39~40		二 二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		-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		-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41		二 三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1~42		二 四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1~42		二 四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2		二 四
	(十四) 部 門 資 訊	42		二 五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43~5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拍賣客戶之藝術品仲介收入真實性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營業收入係以拍賣之藝術品仲介收入為主，民國 110 年度拍賣之藝術品仲介收入來自主要拍賣客戶屬非台籍客戶或當年度新增客戶合計新台幣 60,080 仟元，占營業收入 33%，本會計師認為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風險係為前述特定拍賣客戶之藝術品仲介收入真實性，因是將特定拍賣客戶之藝術品仲介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特定拍賣客戶之藝術品仲介收入真實性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特定拍賣客戶之藝術品仲介收入真實性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特定拍賣客戶之藝術品仲介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抽核特定拍賣客戶之藝術品仲介收入之交易文件，包括作品委託拍賣合約書、競標牌登記表及公開拍賣落槌之錄影畫面等，確認拍賣之藝術品仲介成立。
3. 發函詢證及抽核期後收款，確認特定拍賣客戶之藝術品仲介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會計師 郭 慈 容

郭 慈 容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4 月 7 日

帝國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341,263	64	\$ 277,636	4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七）	817	-	423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七及二二）	18,648	4	65,792	1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五、七及二二）	128,527	24	281,312	43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八）	16,186	3	19,484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535	-	48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06,976	95	645,131	98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九）	447	-	1,498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	19,552	4	4,45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5,447	1	2,884	1
1990	存出保證金—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2,961	-	2,46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8,407	5	11,303	2
1XXX	資 產 總 計	\$ 535,383	100	\$ 656,43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350	-	\$ 140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十二及二二）	180,951	34	339,480	5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10,345	2	10,933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及二二）	4,974	1	3,49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	2,118	-	3,540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98,738	37	357,586	55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及二二）	14,984	3	1,094	-
2XXX	負債總計	213,722	40	358,680	55
	權益（附註四及十四）				
3100	普 通 股	210,798	39	178,642	27
3200	資本公積	9,829	2	45,557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165	4	13,69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81,869	15	59,857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1,034	19	73,555	11
3XXX	權益總計	321,661	60	297,754	45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535,383	100	\$ 656,43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熙海

經理人：劉熙海

會計主管：黃培怡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五及 二二）	\$ 180,282	100	\$ 172,006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八及十 六）	<u>33,388</u>	<u>19</u>	<u>52,886</u>	<u>31</u>
5900	營業毛利	<u>146,894</u>	<u>81</u>	<u>119,120</u>	<u>69</u>
	營業費用（附註四及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37,321	21	21,976	13
6200	管理費用	27,152	15	28,515	1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6,070</u>	<u>3</u>	<u>2,951</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0,543</u>	<u>39</u>	<u>53,442</u>	<u>31</u>
6900	營業淨利	<u>76,351</u>	<u>42</u>	<u>65,678</u>	<u>3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 四、十六、十九及二二）				
7100	利息收入	66	-	54	-
7190	其他收入	4,349	2	21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056)	(2)	576	1
7510	利息費用	<u>(418)</u>	<u>-</u>	<u>(260)</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59)</u>	<u>-</u>	<u>583</u>	<u>1</u>
7900	稅前淨利	76,292	42	66,261	3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七）	<u>13,084</u>	<u>7</u>	<u>11,599</u>	<u>7</u>
8200	本年度淨利	<u>63,208</u>	<u>35</u>	<u>54,662</u>	<u>3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63,208</u>	<u>35</u>	<u>\$ 54,662</u>	<u>32</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每股盈餘（附註十八）					
9750	基 本	\$ 3.00		\$ 2.65	
9850	稀 釋	\$ 2.98		\$ 2.6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熙海



經理人：劉熙海



會計主管：黃培怡



帝國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普 通 股 (附 註 四 及 十 四)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四)			
		股 數	金 額	(附 註 四 及 十 四)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權 益 總 計
A1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5,364,200	\$ 153,642	\$ 393	\$ 12,076	\$ 24,681	\$ 190,792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622	(1,622)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7,864)	(17,864)
E1	現金增資	2,500,000	25,000	45,000	-	-	70,000
N1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	-	164	-	-	164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54,662	54,662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4,662	54,662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7,864,200	178,642	45,557	13,698	59,857	297,754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5,467	(5,467)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35,728)	-	(3,573)	(39,301)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3,215,556	32,156	-	-	(32,156)	-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63,208	63,208
D5	110 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63,208	63,208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1,079,756	\$ 210,798	\$ 9,829	\$ 19,165	\$ 81,869	\$ 321,66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熙海



經理人：劉熙海



會計主管：黃培怡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6,292	\$ 66,26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584	5,76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070	2,951
A20900	利息費用	418	260
A21200	利息收入	(66)	(54)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6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37	4,26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665	(443)
A22900	處分使用權資產淨損失	93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94)	(410)
A31150	應收帳款	47,836	(44,69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46,023	(201,658)
A31200	存 貨	2,161	23,84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51)	144
A32150	應付帳款	210	(8,73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58,475)	303,20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22)	56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5,881	151,44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6	5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18)	(26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235)	(3,45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9,294</u>	<u>147,78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0)	-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4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9,447)	(44,13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u>28,754</u>	<u>44,49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943)</u>	<u>1,00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	(\$ 107)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2,000	1,8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2,800)	(1,1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623)	(4,20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9,301)	(17,864)
C04600	現金增資	-	7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4,724)	48,525
EEEE	現金淨增加	63,627	197,311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277,636	80,325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341,263	\$ 277,63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熙海



經理人：劉熙海



會計主管：黃培怡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98 年 2 月 26 日依公司法設立，主要從事藝術品拍賣及仲介、藝術線上平台、策展服務及電子商務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6 年 9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

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個別認定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淨變現價值之認定係基於專業判斷，如採用專業鑑價報告、可比較樣品拍賣會落槌價、相同作者同期作品售價、相同朝代同質物品之批賣價等作為淨變現價值以進行評價。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生產數量法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考量減損後之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如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之情形，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藝術品之銷售。由於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包含藝術品仲介、廣告及策展等服務，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十一) 租賃（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相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七。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7	\$ 217
銀行活期存款	<u>341,166</u>	<u>277,419</u>
	<u>\$ 341,263</u>	<u>\$ 277,636</u>

七、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817</u>	<u>\$ 423</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藝術品仲介收入	\$ 13,524	\$ 35,549
藝術品買賣收入	-	25,136
其他	<u>5,790</u>	<u>6,465</u>
總帳面金額	19,314	67,150
減：備抵損失	(<u>666</u>)	(<u>1,358</u>)
	<u>\$ 18,648</u>	<u>\$ 65,792</u>
<u>其他應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藝術品拍賣應收款	\$ 141,806	\$ 287,829
減：備抵損失	(<u>13,279</u>)	(<u>6,517</u>)
	<u>\$ 128,527</u>	<u>\$ 281,312</u>

本公司經營之藝術品拍賣業務，原則上先向買家收取該件拍賣品之應收總款項（含藝術品仲介收入及藝術品拍賣應收款）後，始得支付拍賣品之應付總款項（藝術品拍賣應付款）予賣家，惟信用良好且應收總款項收回機率高之買家，本公司得先行支付拍賣品之應付總款項（藝術品拍賣應付款）予賣家，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先行支付拍賣品之應付總款項（藝術品拍賣應付款）金額分別為37,976仟元及79,411仟元，藝術品拍賣應付款相等於拍定價扣除賣家應支付本公司所有費用之剩餘款項，請參閱附註十二。另為徵集藝術品拍賣業務之拍賣品，得提供保證金予賣家並由本公司保管該件拍賣品，惟存出保證金之金額以不超過徵集拍賣品估價之一定比例為

限，截至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有因藝術品拍賣業務提供拍賣品之存出保證金餘額。

本公司營業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應收款項因授信期間短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365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101,013	\$ 77	\$ 37,734	\$ 181	\$ 17,886	\$ 4,229	\$161,12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755)	(18)	(8,943)	(4,229)	(13,945)
攤銷後成本	<u>\$101,013</u>	<u>\$ 77</u>	<u>\$ 36,979</u>	<u>\$ 163</u>	<u>\$ 8,943</u>	<u>\$ -</u>	<u>\$147,175</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365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217,957	\$ 91,635	\$ 12,074	\$ 22,558	\$ 10,755	\$ -	\$354,97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241)	(2,256)	(5,378)	-	(7,875)
攤銷後成本	<u>\$217,957</u>	<u>\$ 91,635</u>	<u>\$ 11,833</u>	<u>\$ 20,302</u>	<u>\$ 5,377</u>	<u>\$ -</u>	<u>\$347,104</u>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7,875	\$ 4,924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6,070</u>	<u>2,951</u>
年底餘額	<u>\$ 13,945</u>	<u>\$ 7,875</u>

八、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 品	<u>\$ 16,186</u>	<u>\$ 19,484</u>

110 及 109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908 仟元及 24,163 仟元。

110 及 109 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37 仟元及 4,269 仟元。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物	辦 公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08	\$ 8,145	\$ 8,372	\$ 19,225
處 分	(2,370)	-	(655)	(3,025)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8</u>	<u>\$ 8,145</u>	<u>\$ 7,717</u>	<u>\$ 16,200</u>
<u>累計折舊</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67	\$ 6,553	\$ 7,222	\$ 15,942
處 分	(2,172)	-	(655)	(2,827)
折舊費用	329	507	751	1,587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4</u>	<u>\$ 7,060</u>	<u>\$ 7,318</u>	<u>\$ 14,702</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4</u>	<u>\$ 1,085</u>	<u>\$ 399</u>	<u>\$ 1,498</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8	\$ 8,145	\$ 7,717	\$ 16,200
增 添	-	-	250	250
處 分	-	(2,346)	(2,905)	(5,25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8</u>	<u>\$ 5,799</u>	<u>\$ 5,062</u>	<u>\$ 11,199</u>
<u>累計折舊</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4	\$ 7,060	\$ 7,318	\$ 14,702
處 分	-	(1,755)	(2,831)	(4,586)
折舊費用	-	383	253	636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4</u>	<u>\$ 5,688</u>	<u>\$ 4,740</u>	<u>\$ 10,752</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4</u>	<u>\$ 111</u>	<u>\$ 322</u>	<u>\$ 447</u>

本公司評估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無任何減損跡象。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運輸設備	5年
租賃改良物	5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十、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8,485	\$ 2,799
運輸設備	<u>1,067</u>	<u>1,654</u>
	<u>\$ 19,552</u>	<u>\$ 4,453</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3,290</u>	<u>\$ 1,74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4,361	\$ 4,085
運輸設備	<u>587</u>	<u>91</u>
	<u>\$ 4,948</u>	<u>\$ 4,176</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0 及 109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974</u>	<u>\$ 3,493</u>
非流動	<u>\$ 14,984</u>	<u>\$ 1,09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建築物	4.506%	4.756%
運輸設備	4.506%	4.506%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做為辦公及展覽使用，租賃期間為 3～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5,041)</u>	<u>(\$ 4,464)</u>

十一、無形資產

	權 利 金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 及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8,940</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9 年 1 月 1 日 及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8,940</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 及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8,940</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0 年 1 月 1 日 及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8,940</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u>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與國立歷史博物館簽訂「2017 相思巴黎館藏常玉展（系列）文創衍生性產品開發計畫」合約，由本公司取得 20 張常玉系列畫作圖像之授權，並負責標的產品之開發製作與行銷推廣，無形資產係採用生產數量法進行攤銷；本契約標的產品銷售方式為「成套銷售」之方式，計 99 套每套 20 張，若 99 套方案於專案契約雙方完成簽署用印日起算 6 個月止銷售完畢，則本公司得檢送前述 99 套完售之證明文件，依據本契約內之相同條件申請並取得同意後，得追加生產銷售額外之 69 套（追加至 168 套）。

本公司常玉系列畫作於市場上銷售情況下滑，本公司預期銷售常玉系列畫作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本公司於 108 年度認列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4,620 仟元。

十二、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藝術品拍賣應付款	\$163,627	\$326,861
應付仲介服務費	7,000	-
應付薪資及獎金	6,811	7,931
應付勞務費	1,100	1,950
應付營業稅	528	1,040
其 他	1,885	1,698
	<u>\$180,951</u>	<u>\$339,480</u>

藝術品拍賣應付款項等於拍定價扣除賣家應支付本公司所有費用之剩餘款項。

十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四、權 益

(一) 普 通 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	<u>60,000,000</u>	<u>30,0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u>	<u>\$ 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u>21,079,756</u>	<u>17,864,200</u>
已發行股本	<u>\$ 210,798</u>	<u>\$ 178,642</u>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以改善財務結構，於 108 年 12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溢價發行價格為 28 元，發行總金額計 70,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09 年 2 月 25 日。本公司保留 15% 由員工認購，依給與日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與認購價之差額認列酬勞成本 164 仟元。

本公司已於 110 年 7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額定資本總額為 600,000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9,829	\$ 45,557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含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六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股利種類將視未來資金需求及股本稀釋程度，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數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因應金管會公告之「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本公司停止召開原訂 110 年 6 月 1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並順延至 110 年 7 月 27 日召開。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7 日及 109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467	\$ 1,622		
現金股利	3,573	17,864	\$ 0.2	\$ 1.0
股票股利	32,156	-	1.8	-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10 年 7 月 27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35,728 仟元（每股配發 2 元）發放現金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321	
資本公積	8,432	\$ 0.4
現金股利	65,347	3.1

另本公司 110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 8,432 仟元（每股 0.4 元）發放現金。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1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五、收 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勞務收入	\$ 175,204	\$ 146,839
商品銷售收入	<u>5,078</u>	<u>25,167</u>
	<u>\$ 180,282</u>	<u>\$ 172,006</u>

客戶合約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及明細表七。

(二) 合約餘額

應收票據及帳款請參閱附註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1,062</u>	<u>\$ 745</u>	<u>\$ 328</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補助收入	\$ 4,155	\$ -
其 他	<u>194</u>	<u>213</u>
	<u>\$ 4,349</u>	<u>\$ 213</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 3,288)	\$ 13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 （損失）利益	(665)	443
處分使用權資產淨損失	(93)	-
其 他	<u>(10)</u>	<u>-</u>
	<u>(\$ 4,056)</u>	<u>\$ 576</u>

(三) 利息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利息	<u>\$ 418</u>	<u>\$ 260</u>

(四)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36	\$ 1,587
使用權資產	<u>4,948</u>	<u>4,176</u>
	<u>\$ 5,584</u>	<u>\$ 5,76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87	\$ 91
營業費用	<u>4,997</u>	<u>5,672</u>
	<u>\$ 5,584</u>	<u>\$ 5,763</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 1,178	\$ 1,010
其他員工福利	<u>34,010</u>	<u>31,359</u>
	<u>\$ 35,188</u>	<u>\$ 32,36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678	\$ 13,234
營業費用	<u>23,510</u>	<u>19,135</u>
	<u>\$ 35,188</u>	<u>\$ 32,369</u>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11,678	\$ 17,482	\$ 29,160	\$ 13,234	\$ 14,184	\$ 27,418
勞健保費用	-	2,110	2,110	-	1,921	1,921
退休金費用	-	1,718	1,718	-	1,010	1,010
董事酬金	-	1,459	1,459	-	1,419	1,41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741	741	-	601	601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1,678</u>	<u>\$ 23,510</u>	<u>\$ 35,188</u>	<u>\$ 13,234</u>	<u>\$ 19,135</u>	<u>\$ 32,369</u>

註一：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29 人及 2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5 人。

註二：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405 仟元及 1,346 仟元。

註三：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薪資費用分別為 1,215 仟元及 1,192 仟元。兩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增加 1.93%。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 0.2% 至 2% 提撥為員工酬勞，以不高於 5% 提撥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10 及 109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25 日及 110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2.0%	2.0%
董事酬勞	-	-

金 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 1,557	\$ 1,352
董事酬勞	-	-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7,079	\$ 14,271
未分配盈餘加徵	673	-
以前年度之調整	(2,105)	(1,701)
	<u>15,647</u>	<u>12,57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018)	(971)
以前年度之調整	(545)	-
	<u>(2,563)</u>	<u>(97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084</u>	<u>\$ 11,59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 76,292</u>	<u>\$ 66,26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5,258	\$ 13,25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98	48
免稅所得	(295)	-
未分配盈餘加徵	673	-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		
年度之調整	(2,650)	(1,70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084</u>	<u>\$ 11,599</u>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所得稅	<u>\$ 10,345</u>	<u>\$ 10,933</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849	\$ 219	\$ 2,068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71	717	888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	864	1,627	2,491
	<u>\$ 2,884</u>	<u>\$ 2,563</u>	<u>\$ 5,447</u>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115	\$ 734	\$ 1,849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30	141	171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	768	96	864
	<u>\$ 1,913</u>	<u>\$ 971</u>	<u>\$ 2,884</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盈餘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3.00</u>	<u>\$ 2.65</u>
稀釋每股盈餘	<u>\$ 2.98</u>	<u>\$ 2.64</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0 年 10 月 16 日。因追溯調整，109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3.13</u>	<u>\$ 2.65</u>
稀釋每股盈餘	<u>\$ 3.11</u>	<u>\$ 2.6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3,208</u>	<u>\$ 54,66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1,080	20,63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24</u>	<u>10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1,204</u>	<u>20,74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政府補助

本公司分別於 109 年 3 月取得經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審議完竣之「藝術產業營運人才群聚創新育成計畫」政府補助方案 1,800 仟元、109 年 5 月及 110 年 7 月取得經行政院文化部審查通過之「對受嚴重特殊傳染病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紓困振興辦法－視覺藝術類」政府補助方案，計畫補助總金額分別為 880 仟元及 1,475 仟元。本公司係於收取政府補助款時列為預收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並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時，始予以認列收入。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前述補助計畫已收取並於 110 年度認列其他收入 4,155 仟元。

二十、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	\$341,263	\$277,636
應收票據	817	423
應收帳款	18,648	65,792
其他應收款	128,527	281,312
存出保證金	2,961	2,46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帳款	350	140
其他應付款	172,873	329,870
其他流動負債	-	800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營運環境之影響，惟本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係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三。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主係美金項目）計算。當本公司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升值／貶值 1% 時，本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966 仟元及 1,582 仟元。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因固定利率之租賃負債而產生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資產部位之調節，以使本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19,958	\$ 4,58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41,166	277,419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本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為基礎進行計算。本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1% 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

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1%，對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3,412 仟元及 2,77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

本公司定期監控應收款項之情況，依據應收款項帳齡表採取適當的行動，以降低逾期帳款或壞帳產生。本公司於資產負債日會逐一評估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及備抵損失金額，確保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金額。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管理已充分做到信用風險規避及轉移。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3% 及 54%。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無未動用之融資額度。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73,223	\$ -	\$ -
租賃負債	5,738	15,952	-
固定利率工具	-	-	-
	<u>\$ 178,961</u>	<u>\$ 15,952</u>	<u>\$ -</u>

109 年 12 月 31 日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30,010	\$ -	\$ -
租賃負債	3,620	1,142	-
固定利率工具	-	-	-
	<u>\$ 333,630</u>	<u>\$ 1,142</u>	<u>\$ -</u>

二二、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重大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劉 熙 海	主要管理人員
劉 嘉 宸	主要管理人員
王 政 松	主要管理人員
李 忠 良 (110 年 7 月起)	主要管理人員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主要管理人員	<u>\$ 902</u>	<u>\$ 486</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營業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三) 應收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主要管理人員	\$ -	\$ 236
其他應收款	主要管理人員	<u>317</u>	<u>1,571</u>
		<u>\$ 317</u>	<u>\$ 1,807</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 及 109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其他應付款

關 係 人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人員	<u>\$ 404</u>	<u>\$ 835</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租賃負債</u>		
劉 熙 海	<u>\$ -</u>	<u>\$ 1,593</u>
關 係 人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u>利息費用</u>		
劉 熙 海	<u>\$ 40</u>	<u>\$ 115</u>

本公司向主要管理人員劉熙海先生承租內湖辦公室，租期至 110 年 12 月，租金係按月支付；本公司因業務所需，將公司地址遷移，故於 110 年 10 月提前解除租約，並認列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 17 仟元。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就前述租賃向主要管理人員劉熙海先生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 320 仟元（110 年 12 月 31 日：無）。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	<u>\$ 12,889</u>	<u>\$ 10,94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3,491	27.68	\$ 96,636
港 幣	6,462	3.55	22,932
			<u>\$ 119,568</u>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5,556	28.48	\$ 158,234
港 幣	468	3.67	1,719
			<u>\$ 159,953</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淨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單位：除匯率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外 幣	110年度		淨兌換損益	109年度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匯	率	
美 金	27.68	(美金：新台幣)	(\$ 3,177)	28.48	(美金：新台幣)	\$ 106
港 幣	3.55	(美金：新台幣)	(110)	3.67	(美金：新台幣)	29
其 他			(1)			(2)
			<u>(\$ 3,288)</u>			<u>\$ 133</u>

二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五、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本公司係屬從事藝術品拍賣及電子商務之單一營運部門，故無須揭露。

(二) 產品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從事藝術品拍賣及仲介與相關產品之銷售，為單一產品類別，故無須揭露產品別資訊。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所在國家主要均於台灣，故無須揭露地區別資訊。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10 及 109 年度無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明 細 表 編 號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一
應收款項明細表		二
存貨明細表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九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四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五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二
租賃負債明細表		六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八
營業費用明細表		九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十六之(三)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六之(四)及(五)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庫存現金		\$ 63
零 用 金		<u>34</u>
		<u>97</u>
銀行活期存款		
新台幣活期存款		221,533
外幣活期存款	美元 3,491 仟元，兌換率 27.68	96,636
	港幣 6,462 仟元，兌換率 3.55	22,932
	人民幣 15 仟元，兌換率 4.34	<u>65</u>
		<u>341,166</u>
		<u>\$ 341,263</u>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收款項（註 1）			
客 戶 A		\$	27,094
客 戶 B			13,200
客 戶 C			11,480
客 戶 D			9,603
其他（註 2）			<u>99,743</u>
			161,120
減：備抵損失			(<u>13,945</u>)
			<u>\$ 147,175</u>

註 1：應收款項係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註 2：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額 市價（註二）
商品（註一）		\$ 26,528		<u>\$ 26,566</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342)		
		<u>\$ 16,186</u>		

註一：主要係書畫及藝術品。

註二：係以淨變現價值評估。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額	年 底 餘 額	備 註
成 本						
	建 築 物	\$10,968	\$23,290	(\$14,622)	\$19,636	
	運輸設備	<u>1,745</u>	<u>-</u>	<u>-</u>	<u>1,745</u>	
	合 計	<u>\$12,713</u>	<u>\$23,290</u>	<u>(\$14,622)</u>	<u>\$21,381</u>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額	年 底 餘 額	備 註
累計折舊					
建築物	\$ 8,169	\$ 4,361	(\$11,379)	\$ 1,151	註 1
運輸設備	<u>91</u>	<u>587</u>	<u>-</u>	<u>678</u>	註 2
合 計	<u>\$ 8,260</u>	<u>\$ 4,948</u>	<u>(\$11,379)</u>	<u>\$ 1,829</u>	

註 1：係採直線法按 3～5 年提列折舊。

註 2：係採直線法按 3 年提列折舊。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年 底 餘 額	備 註
建 築 物	營業用建築物	110.10.01~115.09.30	4.506%	\$ 18,864	
運輸設備	營業用運輸設備	109.11.16~112.11.15	4.506%	<u>1,094</u>	
小 計				19,958	
減：一年內到期				(<u>4,974</u>)	
				<u>\$ 14,984</u>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營業收入	
藝術品仲介	\$ 169,961
藝術品買賣	5,078
其 他	<u>5,243</u>
	<u>\$ 180,282</u>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存貨	\$ 28,731
本年度進貨	2,705
年底存貨	(<u>26,528</u>)
銷售成本	4,908
勞務成本	11,678
其他營業成本	15,70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37
出售已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存貨	(<u>42</u>)
營業成本	<u>\$ 33,388</u>

帝圖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註一）	\$ 7,242	\$ 16,268	\$ 23,510
仲介服務費	9,154	-	9,154
勞 務 費	3,431	3,605	7,036
折 舊	2,655	2,342	4,997
廣 告 費	2,116	-	2,11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6,070	6,070
保 險 費	434	2,110	2,544
其他（註二）	<u>12,289</u>	<u>2,827</u>	<u>15,116</u>
	<u>\$ 37,321</u>	<u>\$ 33,222</u>	<u>\$ 70,543</u>

註一：係含薪資、退休金、保險費及其他用人費用。

註二：各項金額皆未超過各營業費用金額百分之五。